

## 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 
聯絡人：陳筠晰  
電話：02-8512-6519  
傳真：02-8995-6482  
信箱：YSC20231228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文藝字第11430092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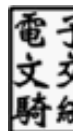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簡章、EDM、宣傳簡章 (114D007878\_114D2005290-01.pdf、  
114D007878\_114D2005291-01.pdf、114D007878\_114D2005292-01.png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2025 Made In Taiwan新人推薦特區」公開徵選簡章及相關文宣1份，請惠助公告並轉知相關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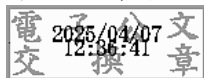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部為推薦臺灣青年藝術家登上國際藝術舞台，特規劃辦理「Made In Taiwan-新人推薦特區」，公開徵選國內優秀年輕藝術家於「Art Taipei臺北國際藝術博覽會」展出，以獎掖我國青年藝術創作，促進當代藝術發展。
- 二、受理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15日下午5時止。報名資格為民國74年1月以後出生者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目前無畫廊專屬經紀合約及與相關單位簽訂展覽、經紀或代理約，且未曾於本新人推薦特區展出者，參展作品類型不限。
- 三、請惠予協助公告或轉知相關單位（如各大專院校、相關事業機構及行政機關等），並刊登網站訊息，鼓勵符合資格者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縣市政府文化局、各縣市文化局、本部附屬



機關(構)、本部駐外單位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政府文化局、中華民國畫廊協會、基隆市藝術創作者職業工會、臺北市藝術創作者職業工會、新北市藝文創作人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手工藝文創設計業職業工會、臺中市藝術創作者職業工會、雲林縣藝術創作者職業工會、高雄市藝文創作人員職業工會(文創工會)、屏東縣文化創藝創作人員職業工會、新北市政府青年局、高雄市政府青年局、臺北市政府青年局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